

畜牧兽医专业群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的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畜牧兽医专业群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6-210000-20804

项目名称：畜牧兽医专业群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599,700.00

最高限价（元）：599,700.00

采购需求：畜牧兽医专业群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本项目（是/否）采用“暗标盲评”评审方式：否。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落实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创新产品和服务、对本国产品的支持等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需落实的国家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

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8月11日15时00分至2026年08月18日23时59分（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辽宁政府采购网获取

方式：线上

售价：免费

五、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辽宁政府采购网

方式：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辽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liaoning.gov.cn/>），以U盘形式存储的加密备份文件递交至辽宁省沈抚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34-3号楼1510室）。

六、开启

时间：2026年08月24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网上在线方式启封。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八、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 接收质疑函方式：线上或书面纸质质疑函。

2. 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九、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须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否则应自行承担无法正常参与项目的不利后果。供应商应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办事指南”中的“辽宁政府采购网关于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操作手册”和“辽宁政府采购网新版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启用政府采购数字认证和电子招投标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0〕298 号）。

2.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为线上递交，同时需现场递交备份响应文件，并保持内容一致。备份响应文件为以 U 盘形式存储的加密备份文件，具体规定详见《关于完善政府采购电子评审业务流程等有关事宜的通知》（辽财采〔2021〕363 号）。

3. 开标现场各供应商可远程解密或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及 CA 数字证书等电子设备，进行 Ukey 或手机移动证书（扫码）登录、报价解密等相关操作。

4. 基础报价解密及最后报价解密原则上需在 30 分钟内完成。供应商因客观原因导致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将其无法解密原因报送给监督部门，经监督部门同意方可延长解密时间；若供应商因主观原因导致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辽宁政府采购网新增评标辅助工具，评标开始时，首先检测上传投标（响应）文件的多家供应商 IP 重复等围标或串标违规线索信息。如系统检测出上述情况，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在电子化开评标过程中出现的其他特殊情况及其他未尽事宜，按财政厅最新文件执行。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的全过程中要随时关注辽宁政府采购网，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辽宁省政府采购网技术咨询电话：400-128-8588

CA 数字证书办理咨询电话：024-26206677 或 15640359297

特别说明：

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是否递交加密的备份投标（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备份文件”）属于供应商个人意愿。如供应商未递交备份文件或备份文件包封不符合要求或备份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前送达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的《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情况一览表》上如实记录，但不作为否决投标（响应）的依据；若因此而影响评标（评审）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 在政府采购系统遇突发故障且短时间无法恢复时，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相关供应商（供应商未到场的，通过视频方式进行确认）共同签字确认的情况下，现场启动备份文件进行评标（评审）。

3. 供应商在政采系统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正常解密且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以政府采购系统上传的投标（响应）文件为准，备份文件自动失效，密封完好归档留存。

4. 供应商在政采系统上传投标（响应）文件后，建议使用上传投标（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进行模拟解密，如果出现任何问题，应及时联系相关技术支持人员进行解决。以保证投标（响应）文件能够在正式开标时顺利解密。

十、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区科研街 1 号

联系方式：0417-702088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辽宁省沈抚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 34-3 号楼 1502 室

联系方式：024-31513417

邮箱地址：sfggzy@163.com

开户行：兴业银行沈阳皇姑支行

账户名称：辽宁省沈抚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4220501001002413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娜、马丽君、刘佳琦

电话：024-31513417

辽宁省沈抚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11 日